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

2007年第一季報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規定而作出。

§ 1 重要提示

- 1.1 本公司董事會及其董事保證本報告所載資料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負個別及連帶責任。
- 1.2 董事范玉曙未出席董事會，委托沈長全董事長代為表決；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珍未出席董事會，委托獨立非執行董事方鏗代為表決；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雄勝未能出席董事會，委托獨立非執行董事范從來代為表決。
- 1.3 本季度報告按照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季度報告信息披露的有關規定編制。本公告將在國內和香港同步刊登。本季度報告所載的所有財務資料乃根據中國新會計準則編制並作追溯調整，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請注意投資風險。
- 1.4 本公司2007年第一季度財務報告未經審計，經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閱。
- 1.5 本公司董事長沈長全先生，總經理謝家全先生，財務總監劉偉女士聲明：保證季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完整。

§ 2 公司基本情況簡介

2.1 主要會計數據及財務指標

單位：人民幣千元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報告期末比 上年度期末 增減(%)
總資產	26,400,557	26,435,037	-0.13
股東權益(不含少數股東權益)	15,435,820	15,039,698	2.63
每股淨資產(元)	3.06	2.99	2.63
	年初至報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減%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02,530	47.14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 現金流量淨額(元)	0.16	47.14	
	報告期	年初至 報告期末	本報告期 比上年同期 增減(%)
淨利潤	396,122	396,122	54.99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79	0.079	54.99
稀釋每股收益(元)	0.079	0.079	54.99
淨資產收益率(%)	2.57	2.57	增加0.87個 百分點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 的淨資產收益率(%)	2.57	2.57	增加0.87個 百分點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年初至報告期末金額		
營業外收支項目	-1,106		
對所得稅影響	365		
合計	-741		

2.3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及前十名無限售條件流通股股東持股表(已完成股權分置改革)

單位：股

報告期末股東總數	截至2007年3月31日，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境內外股東共計39,706戶。其中境內股東39,068戶，外資股股東638戶。	
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期末持有無限售條件流通股數量	種類
JPMorgan Chase & Co.	142,515,994	境外上市外資股
Schroder Investment Management Limited	99,098,000	境外上市外資股
Fidelity International Limited	98,241,987	境外上市外資股
Newton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74,134,000	境外上市外資股
Sumitomo Mitsui Asset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	73,180,000	境外上市外資股
HSBC Halbis Partners (Hong Kong) Limited	69,738,000	境外上市外資股
Winner Glory Development Ltd	12,000,000	境外上市外資股
銀河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7,983,572	人民幣普通股
朱澤堂	1,707,399	人民幣普通股
國泰君安－工行－ DRESNER BANK AKTIENGESELLSCHA	1,209,990	人民幣普通股

§ 3 重要事項

3.1 公司主要會計報表項目、財務指標大幅度變動的情況及原因

適用 不適用

依賴於核心資產滬寧高速公路的高速增長，2007年第一季度，本集團經營業績取得大幅提升。按照中國會計準則，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約人民幣1,179,313千元，比2006年同期增長約40.54%，實現淨利潤約為人民幣396,122千元，每股盈利約人民幣0.079元，比2006年同期增長約54.99%。

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收費路橋主營業務收入約人民幣978,450千元，比2006年同期增長約33.07%。其中滬寧高速公路實現通行費收入總額約人民幣775,061千元，佔集團通行費收入約79.21%，佔集團總收入約65.72%，日均流量及通行費收入分別已達46,591輛及人民幣8,611.8千元，分別比去年同期增長約30.38%及48.85%。由於一季度春運高峰期的因素，客車流量增長速度較快，貨車流量比例總體處於較低水平，佔日均總流量約28.49%，但比去年同期增長了約6.46個百分點，貨車日均收入比例約為47.07%，比去年同期增長了10.89個百分點。日均全程單車收入人民幣184.84元，比去年同期增長約14.2%。

312國道收費流量繼續下降。同時，2006年12月份開通的寧連高速公路對寧連公路的分流影響已經體現，使該路日均交通流量及日均收費額分別比去年同期下降約47.4%及35.54%。公司其他路橋資產及服務區經營均運營正常並有較好表現。

2007年1—3月份各路橋項目日均車流量及日均收費額數據：

路橋項目	日均車流量 (輛/日)	比去年同期 增長(%)	日均收費額 (千元/日)	比去年同期 增長(%)
滬寧高速公路江蘇段	46,591	30.38	8,611.8	48.85
312國道滬寧段	28,238	-18.59	451.4	-28.12
寧連公路南京段	7,569	-47.40	176.1	-34.54
廣靖高速公路	38,202	6.34	631.5	-0.06
錫澄高速公路	35,758	19.57	1,000.9	16.98
江陰長江公路大橋	41,431	10.81	2,121.2	0.74
蘇嘉杭高速公路	18,756	12.49	1,443.2	9.72

截至2007年3月31日，按中國會計準則本集團總資產約為人民幣26,400,557千元，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0,525,811千元，總資產負債率為約39.87%，少數股東權益約人民幣438,926千元，歸屬母公司所有者權益約人民幣15,435,820千元，借款餘額約為人民幣8,948,694千元。主要財務指標變動情況如下：

截至2007年3月31日，資產負債表項目大幅變動原因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2007年 3月31日	2006年 12月31日	增減幅度%
應付賬款	1,036,221	1,609,495	-35.62
應付稅費	259,550	127,633	103.36

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比期初減少約5.73億元，是因為報告期內支付了滬寧路擴建工程剩餘款項約5.58億元。

報告期末，應付稅費比期初增加1.32億元，是因為報告期內實現的部分所得稅和營業稅尚未交納。

報告期內利潤表項目大幅變動原因分析

單位：人民幣千元

項目	報告期	上年同期	增減幅度
營業收入	1,179,313	839,142	40.54
營業成本	417,595	315,761	32.25
營業利潤	594,624	377,365	57.57
歸屬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396,122	255,580	54.99

報告期，營業收入、營業利潤、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淨利潤均比去年同期有較大幅度增長，均得益於核心資產滬寧高速江蘇段通行費的增長。

報告期，營業成本比去年同期上升主要有兩個原因：一是車流量的增長使得滬寧高速路橋資產折舊提取額上升；二是配套服務中的油品銷售量增加，對應的油料成本也相應上升。

3.2 重大事項進展情況及其影響和解決方案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3.3 公司、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本公司董事會承諾2006年度擬實行的利潤分配政策：2006年度將分配現金紅利一次，分配比例不低於該年度可分配利潤的85%。本公司董事會建議的2006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符合該承諾。

2、原非流通股股東在股權分置改革過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諾及其履行情況

股東名稱	特殊承諾	承諾履行情況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華建交通經濟開發中心	1、該兩家公司持有寧滬高速的原非流通股份自獲得上市流通權之日起，60個月內不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出售。 2、該兩家公司將在本公司2005-2008年年度股東大會上提議並投贊成票：寧滬高速當年的現金分紅比例將不低於當年實現的可供投資者分配利潤的85%。	本公司未獲悉該股東在報告期內有違反相關承諾的情況
江蘇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華建交通經濟開發中心 江蘇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 江蘇省交通工程集團有限公司	本次股權分置改革所發生的各種費用，全部由交通控股、華建交通、交通建設和交通工程協商承擔。	已經履行

3.4 預測年初至下一報告期期末的累計淨利潤可能為虧損或者與上年同期相比發生大幅度變動的警示及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3.5 本次季報資產負債表中的2007年期初股東權益與“新舊會計準則股東權益差異調節表”中的2007年期初股東權益存在差異的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江蘇寧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沈長全

法定代表人

中國•南京，2007年4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為：沈長全、孫宏寧、陳祥輝、張文盛、謝家全、范玉曙、崔小龍、張永珍*、方鏗*、范從來*、楊雄勝*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